

中共邹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文件

邹综执党发〔2021〕4号

中共邹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 印发《关于开展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的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中心，科室、中队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的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方案要求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邹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

2021年3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关于开展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的 实 施 方 案

为深入贯彻市委“重实干、强执行、抓落实”的工作要求，坚决纠治当前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形成务实重干、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，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在全局范围内开展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。具体方案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以提高执行力为目标，以深挖细查严改为抓手，以构建长效机制为保障，强力整治作风陋习，破除影响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顽瘴痼疾，激励鞭策广大干部担当作为、争先进位，以优异成绩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。

二、整治重点

聚焦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和局党组工作安排，聚焦影响高质量发展的卡点堵点，聚焦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，着力解决以下 5 个方面、25 项突出问题。

(一) 站位不高的问题。重点是：1.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意识不强，没有真正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想，没有将“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的理念”根治在心底，整治活动大呼隆、一阵风，长效管理跟不上，市容反弹现象时有发生。2.政治敏锐性不强，对统筹疫情防控和城乡人居环境整治、餐饮油烟治理、违建防控、安全生产等重要部署重视不够，思想松懈，措施不实，力度不足。3.眼界境界低，市容、环卫、园林精细化管理习惯同过去比、看别人干没干，不善于在全省全国大格局中找定位、定目标。4.对局党组决策部署，把握不全面，理解不深入，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常常有“差不多”的思想，没有站在全局考虑问题。5.在违建治理、重点项目攻坚方面遇到困难回避躲闪，报喜不报忧，只想出彩，不愿出力。

(二)执行不力的问题。重点是:1.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局党组工作安排行动迟缓，欠缺创新意识，在市容整治、环卫保洁、园林养护等工作上没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，局限于上级布置什么做什么，有时产生的新想法也只是停留于心动而无行动的状态。2.接受任务拈轻怕重，面对急难险重问题退避三舍，拖拉散漫、不推不动、推诿扯皮。3.对市容整治、园林管养、人居环境整治、重点工程、安全生产等工作研究不足，调研不到一线、抓工作不到现场、管工程不进工地，推进工作大而化之。4.推进承担的全市重点工程项目不下真功、应付了事，面对土地指标等卡点堵点束手无策、缺乏实招。5.执行制度不严格，该请示不请示、该报告不报告，队伍管理松散，各类问题时有发生。6.管党治党宽松软，对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纠偏不足，

存在老好人的思想。7.工作作风散漫，出工不出力，履责不尽心，尤其是假期值班、夜间值班存在迟到早退，值班值守脱岗等问题。

(三)服务不优的问题。重点是:1.服务意识不强，执法多服务少，执法管理漠视群众合理诉求，不听群众辩解申诉，强硬执法、粗暴执法，不能开展法制服务，引导群众自我管理。2.城市管理“721”工作法落实不到位，政策咨询、违章处罚办理态度生硬、颐指气使，让群众来回跑，“门好进、脸好看”，但是“事难办”。3.惠民服务不到位，公园游园便民设施设置不合理，公厕卫生不达标，惠民活动开展少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不高。4.驻村联户、联系群众工作走马观花、蜻蜓点水，问题上报了之，只重过程不重实效，没有真正让群众得到实惠。

(四)为政不廉问题。重点是:1.纪律规矩意识淡薄，执法管理以权谋私、吃拿卡要，不给好处不办事、给了好处乱办事。2.在执法监管、公共服务等领域乱收费、乱罚款，执法不公正、不廉洁。3.违规吃喝、公款旅游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、违规配备使用公车、私车公养、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、“红包”、购物卡。4.公务接待、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方面铺张浪费，讲排场、搞攀比等问题。

(五)底线失守的问题。重点是:1.风险意识不强，底线思维树得不牢，对本单位存在的执法管理隐患、户外广告安全隐患、园林山火隐患、垃圾处置企业运行隐患认识不清、排查不细、

底数不全。2.在安保维稳工作中，主管责任、监管责任、监督责任落而不实、落而不细，尤其是执法管理中对矛盾的深度、执法的难度、问题的复杂程度分析不足，存在重大隐患。3.对群众反映的问题、合理合法的诉求，漠不关心、推诿扯皮，不能深入研究，找出治本之策，导致问题反反复复。4.对单位职工关心关怀不够，初信初访处置不力，导致越级访、集体访、重复访。5.对舆情动态反映不灵敏，对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漠不关心，缺乏应对预案，小问题容易形成大问题，造成工作被动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全局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从即日起，到3月底结束，采取统一部署、上下联动、不划阶段、同步推进方式进行。各中心、科室、中队要迅速行动，细化措施，狠抓落实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(一)全面自查自纠，找准自身问题。局属各单位要围绕整治重点，结合本工作实际，逐条逐项对照查摆。领导干部要带头精准“画像”，把自己摆进去，深入查摆问题；要勇于自我剖析，深刻反思，挖掘问题实质和作风根源，做到既“画好像”又“找准病”。对查出的问题，建立台账，即知即改，立行立改。对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要用足用好“第一种形态”，深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抓早抓小，红脸出汗。整改进展、成效要在一定范围公示公开，主动接受干部群众监督。

(二)加强督导检查，狠抓问题整改。市局将加强督导检查，紧盯不落实的人，抓住不落实的事，全程跟踪，一督到底，形成闭环；要强化统筹协调，开展联合督查、暗访督查、随机督查，着力发现深层次问题。用好三色督办，对自查自纠开展抓得不紧、措施不力、效果不好的，及时约谈提醒。对思想不重视、组织不得力，活动开展流于形式的，要严肃追究有关负责人责任。

(三)从严考核奖惩，强化激励约束。局属各单位要认真受理群众举报，紧盯重点人、重点事、重点单位、重点岗位，强化日常监督，严肃查处不作为、慢作为、假作为、乱作为等突出问题，造成严重影响的纳入负面清单管理。对专项整治期间不知敬畏、顶风而上的，从严从快查处，既追究当事人责任，也追究相关领导责任。同时，坚持激浊扬清，严厉打击诬告陷害，及时为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澄清正名，鼓励大胆创新、激励担当作为。坚持一线识别考察干部，对真抓实干、攻坚克难的干部，优先评先树优、提拔重用。

(四)完善制度建设，推动长效管理。坚持在“常”和“长”上下功夫，各单位对集中整顿活动发现的普遍性问题，要认真查找原因，举一反三，有针对性地制定防范措施，堵塞管理漏洞。对活动中积累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要及时总结归纳、提炼升华，固化成为制度规范，推动长效管理。

四、组织保障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干部作风集中整治活动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推进本次整顿活动。局属各单位要落实好主体责任，召开会议专题研究，列出具有个性特点的问题清单，制定实施方案，精心组织、扎实推进。要按照“管行业就要管行风”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管责任，对所属单位、管辖领域活动靠上抓，定期调度工作进展。

(二)一线推动落实。各单位领导干部要带头转变工作作风，切实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听取群众诉求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。集中整治期间，局党组成员、副科级干部和各科室中队负责同志要落实“一线工作法”，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梳理排查工作短板、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，特别是要聚焦城乡人居环境、重大项目建设、安全生产、维护群众利益等工作开展调研督导，找准问题症结，明确整改节点，细化推进措施，把工作做扎实、做到位。同时，各单位要把纪律作风整顿活动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、城市管理各项业务工作结合起来，凝心聚力、狠抓落实，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。

(三)加大宣传力度。坚持整治突出问题与树立先进标杆一体推进，充分利用新闻媒体、政府网站、官方微信微博等载体，及时报道作风集中整治的进展和成效，注重发现和培树一批政治坚定、作风务实、执行力强、绩效突出的先进典型。扎实开展“启航 2021”系列宣传活动，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。同时严厉查处一批反面典型，公开向社会曝光，以案明纪，扩大震

慑效果，着力营造拼搏实干、狠抓落实的浓厚氛围。

(四)严格成效评估。活动结束后，各单位要从查摆问题、整改情况、破解难题、推动工作等方面，对集中整顿成效进行自查评估。领导小组将综合单位自评、巡回督查、监督检查掌握的情况，对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评估，评估为“好”等次的，在年度综合考核中予以加分，增加考核优秀等次名额；“差”等次的，在年度综合考核中予以扣分，并继续开展整顿，一个月后再行评估，第二次评估仍为“差”等次的，对单位负责同志作出处理。

附件:市综合执法局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领导小组成员
名单

附件

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干部作风集中整顿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- 组 长：**李永鸿 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- 副组长：**李晓东 局党组副书记、园林服务中心主任
- 付长锋 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- 步德行 局党组成员、市容环境维护中心主任
- 秦显军 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- 王 宾 局党组成员、市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组成员
- 常 涛 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- 徐瑞喜 三级主办、工会主席
- 韩 冰 副科级干部、局机关纪委书记
- 段艳丽 副科级干部、数字化指挥中心主任
- 刘 萍 副科级干部
- 成 员：**孙吉存 园林服务中心副主任
- 牛贵娇 市容环境维护中心副主任
- 孔令岩 综合科科长
- 王 洋 市容环境管理科科长
- 杨清芳 建设管理科科长
- 王 勇 监督检查科科长

王士新	执法监督科科长
路建秀	法制科科长
梁 峰	宣传科科长
王明礼	纪检室主任
李 磊	钢山中队中队长
宫同庆	千泉中队中队长
岳守国	鳧山中队中队长
洪长全	北宿中队中队长
孔 斌	孟子湖中队中队长
刘长厚	峰山中队中队长
董 超	张庄中队中队长
杜保锋	石墙中队中队长

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、巡回督导组、调查处理组。综合协调组设在局综合科，巡回督导组设在局监督检查科，调查处理组设在局纪检室。